**招标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网站敏感信息发现与脱敏服务**

**采 购 人：湖南财政经济学院**

**2022年10月**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公开招标） 2](#_Toc28805)

[第二章 投标须知 3](#_Toc11771)

[第三章 采购需求 5](#_Toc21926)

[第四章 投标文件的组成 7](#_Toc27734)

# 

# 第一章 投标邀请（公开招标）

详见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

*注：本项目启用的条款在“编列内容规定”栏内以“*■*”标注。*

| **序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规定** |
| --- | --- | --- |
| 1 | 采购项目 | **网站敏感信息发现与脱敏服务** |
| 2 | 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 | 名称：湖南财政经济学院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枫林二路139号  电话：19911358236  联系人：吴老师 |
| 3 | 投标人资格条件 | 1.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  (1)投标人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合伙企业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或合伙执行人授权委托书及双方身份证复印件,自然人投标可不提交;  (3)投标人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3）  2.投标人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 、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此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5、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 4 | 接受联合体形式投标 | □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联合体 |
| 5 | 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 | ☑ 组织，时间： 12月1日上午9：00 地点： 第三教学楼负一楼 联系人： 吴老师 ，或者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
| 6 | 采购预算、最高限价 | 采购预算：49000元  最高限价：49000元 |
| 7 |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 （1）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修正后的报价由供应商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单位公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不确认的，其报价无效。  **（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为无效投标）** |
| 8 | 投标有效期 | 90日历日 |
| 9 | 投标保证金 | ■不要求提供  □要求提供 |
| 10 | 分包 |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
| 11 |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 | 二 份 |
| 12 | 投标截止时间及投标地点 | 详见招标公告 |
| 13 | 开标地点 | 详见招标公告 |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名称：网站敏感信息发现与脱敏服务**

**二、项目概况**

2.1项目地点：湖南财政经济学院数据中心机房

2.2项目概况：通过数据识别、数据漂白、数据混淆等处理过程，用来满足信息公开要求下的敏感数据保护需求，并使得数据处理过程满足相关部门对于敏感数据防护的政策规定。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清理湖南财政经济学院官网自运行以来的存量数据和文件（主要包括TXT、网页、WORD、PPT、EXCEL、PDF以及各类图片文件），确保存量数据和文件中不存在未脱敏个人敏感信息；

2、对湖南财政经济学院官网新发布的信息和上传或生成的文件进行实时监控，确保新增数据不存在未脱敏的个人敏感信息。

3、对脱敏的敏感信息进行人工确认，确保脱敏全面、正确，并及时反馈脱敏情况给系统管理员。

# 三、项目内容

1、本项目应具备敏感数据发现功能。通过设置敏感数据发现策略，平台自动识别敏感数据，发现敏感数据后产生报警并进入脱敏模块自动处理，保障数据在产生阶段安全；系统支持自动脱敏并将脱敏后的文件直接发布，同时支持快速还原或者加入敏感文件白名单操作；系统支持敏感信息全文检索功能，全文检错对象包括HTML、图片、PPT、PDF、EXCEL、WORD、LOG、TXT等文件。

2、本项目应具备脱敏处置功能。支持对应用系统中所有发布的HTML、各类图片文件、WORD文件、PPT文件、EXCEL文件、PDF文件、文本文件以及其他一些常见的文件进行敏感数据扫描探测，系统支持对HTML、图片、PPT、PDF、EXCEL、WORD、LOG、TXT等文件进行敏感信息识别并自动进行脱敏操作。脱敏范围包括Email、银行账号、手机号码、IPV4、身份证号码、护照号码、IPV6等。

3、本项目应包含脱敏人工值守服务。安排专门的脱敏值守人员，实时查看已经脱敏的文件，对文件的脱敏状态进行人工确认，如果不能确定文件是否需要脱敏，则通过电话或者网络的形式与客户取得联系，针对单个文件确定脱敏方式和内容。

# 四、质量要求

符合现行国家标准规范、行业标准规范、地方标准和当地建设主管部门等相关要求，确保分部分项工程达到100%合格，一次验收合格并通过验收、备案，达到合格质量标准。

1. **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为一年，具体时间以合同为准。

**第四章 投标文件的组成**

一、开标一览表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三、投标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

**投 标 文 件**

**采购项目名称:**

**采 购 人：**

投标人

年 月 日

###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投标报价** | **其他内容** |
| 小写金额： （人民币元）  大写金额： （人民币元）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 |  |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印章）： \_

日期： 年 月 日

###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 |
| 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 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

注：投标人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的提供。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职务）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授权 （姓名、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  |  |
| --- | --- |
| 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 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

注：投标人代表不是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的提供。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印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四、投标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

**须 知**

**1、投标人应提供下列的证明材料**

附件4-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附件4-2 投标人资格声明(格式)

附件4-3 符合特定资格条件证明材料复印件或者情况说明

#### 附件4-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注：按第二章第14.1（2）项要求提供。

（1）投标人为法人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的复印件；

（2）投标人为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复印件；

（3）投标人为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4）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 附件4-2 投标人资格声明(格式)

**投标人资格声明(格式)**

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招标文件的规定，我单位郑重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规定登记注册的，注册地点为 ，全称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我单位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系统”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企业名单。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依法进行纳税和社会保险申报并实际履行了义务。

五、我单位具有履行本项目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具有履行合同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在参加采购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其中较大数额罚款是指：达到处罚地行政处罚听证范围中“较大数额罚款”标准的；法律、法规、规章、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标准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八、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信息如下（如无，填写“无”）：

1、与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如下：

2、我单位直接控股的其他单位如下：

3、与我单位存在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如下：

九、我单位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十、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2、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如有虚假，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注：第三条“良好的商业信誉”是指投标人经营状况良好，无本资格声明第十条情形。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4-3 符合特定资格条件证明材料复印件或者情况说明

**符合特定资格条件证明材料复印件或者情况说明**

注：按第二章第14.1（3）项要求提供。